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科大创新 编号:临 2006-013

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已于2006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了《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于2006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了《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并于2006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了《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有关要求,现公告本公司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6月20日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6月16日、2006年6月19-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日的9:30—11:30、13:00—15:00。
2. 会议登记日:2006年6月12日
3. 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天智路20号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以下称“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

7. 提示公告: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于2006年6月8日和2006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发布二次召开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公告。

8. 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06年6月1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公司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期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的事项为:《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大会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审议事项需要类别表决通过,即除须经参加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外,还须经参加相关股东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操作程序详见附件二。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权;为此,公司董事会作为征集人向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具体程序详见本公司本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的《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权意见书》或本通知第七项内容。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征集投票或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9. 征集投票:请详见公司于2006年5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权意见书》。

三、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流通股股东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有利于流通股股东充分表达意见,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持有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就均需按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的安排

非流通股股东将通过热线电话、走访投资者等方式与流通股股东进行充分的协商和沟通。同时,公司还提供以下方式广泛征求流通股股东意见:

热线电话:0651-5321668

联系人:尹翔

传真:0651-5321668

电子邮箱:cs@600551@163.net

公司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天智路20号

公司网站:<http://www.cik-ust.com>

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
(1)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士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工证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帐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票帐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 登记时间:
2006年6月13日—6月19日每日的8:30—11:00、13:30—17:00,以及2006年

现调整为:

“以公司现有股本186,886,96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

2.6股的转增股份,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1.788股。”

除上述对价部分,非流通股股东的承诺等其他事项维持不变。

三、补充保荐意见
针对东盛科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改,保荐机构发表补充意见如下:

“东盛科技改革方案的修改是在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之间经过

广泛沟通、协商,尤其是认真吸收了广大流通股股东意见的基础上形成的。对

东盛科技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遵

循了保护流通股股东利益的改革思路;非流通股股东做出的承诺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的规定,适应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施监管的管

理条件,是切实可行的。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改并不改变本保荐机构

前次出具的保荐意见之结论。”

三、补充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针对东盛科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改,律师事务所发表补充法律意见

如下:

“本所律师认为,股份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

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

调整后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内容合法,已经履行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

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调

整后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尚须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

券交易所的同意以及公司相关股东大会的批准。”

四、独立董事关于修改方案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改进行了认真审议,发表独立意

见如下: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调整后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非流通股股东

提高了对价的支付比例。我们认为,调整后的方案反映了公司非流通股股东

和对流通股股东权利、意愿的尊重。调整后的方案更有利于保护流通股股

东的利益,更有利于推进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

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调整程序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调整后的方案

更为合理并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本独立意见是基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进行调整所发表的,不构成

对前次意见的修改。”

五、附件
1. 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全文(修订稿);

2. 根据《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

3. 非流通股股东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之协议书;

4. 有权利部门对改革方案的意向性批复;

5. 非流通股股东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承诺函;

6. 补充保荐意见;

7. 补充法律意见书;

8. 独立董事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调整方案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十五日

6月20日上午8:30—12:00。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

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参加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见附件二。

七、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作为征集人向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

议事项《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投票权。

1. 征集对象:截止2006年6月12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2. 征集时间:2006年6月13日至6月19日期间工作日的每日8:30—11:00、13:

30—17:00,以及2006年6月20日上午8:30—12:00。

3. 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征集人无偿自愿征集,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

刊和网络上发布公告的方式公开进行投票权征集活动。

4. 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2006年5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

息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权

意见书》。

八、其他事项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票自行安排食

宿、交通费用。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

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十五日

附件一:(注:本表复印有效)

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科大创新股

份有限公司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本人/本人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1.委托人对代理人的授权委托指示应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

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多项指示,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的表决

未作具体指示,则视为同意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代理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以上

决议案或多项授权指示的议案的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相关股东大会会议

附件二:

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在本次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

股票代码:600992 股票简称:贵绳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6-09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6年6月1日在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

并于2006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现发布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

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的基本情况
1.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6月26日下午14:00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6月22日—2006年6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

日的9:30—11:30、13:00—15:00。

2. 会议登记日:2006年6月16日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遵义市桃源路47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

间通过网络进行投票。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

(以下简称“征集投票权”)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 提示公告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

的时间分别为2006年6月15日和2006年6月21日。

8. 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6月16日,凡在2006年6月16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

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相

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

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任律师。

9. 公司网络投票、复牌事宜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已于2006年6月9日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

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公司股票已于2006年6月12日复牌。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

(以下简称“征集投票权”)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 提示公告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

的时间分别为2006年6月15日和2006年6月21日。

8. 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6月16日,凡在2006年6月16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

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相

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

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任律师。

9. 公司网络投票、复牌事宜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已于2006年6月9日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

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公司股票已于2006年6月12日复牌。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

(以下简称“征集投票权”)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 提示公告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

的时间分别为2006年6月15日和2006年6月21日。

8. 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6月16日,凡在2006年6月16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

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相

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

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任律师。

9. 公司网络投票、复牌事宜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已于2006年6月9日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

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公司股票已于2006年6月12日复牌。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

(以下简称“征集投票权”)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 提示公告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

的时间分别为2006年6月15日和2006年6月21日。

8. 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6月16日,凡在2006年6月16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

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相

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

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任律师。

9. 公司网络投票、复牌事宜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已于2006年6月9日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

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6年6月16日、

2006年6月19日、2006年6月20日,每日的9:30—11:30和13:00—15:00,投票程

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2)通过深交所实时市值配售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本

次相关股东会议网络投票。

(3)沪市股票股票代码:738551;通过深交所实时市值配售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票票

代码为:363551。投票简称均为“科大投票”。

二、具体投票流程
1. 投票代码

挂牌股票代码	沪市挂牌股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551(沪市)	科大投票	1	A股
363551(深市)			

2. 表决议案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1元代表议案一,情况如下:

公告编号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科大创新	1	流通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元

3. 表决意见
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同意	对应的申报股数
流通股	1股	1股
反对	2股	2股
弃权	3股	3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三、投票举例
1. 股权登记日持有“科大创新”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同意票,

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51(沪市)	买入	1元	1股
363551(深市)	买入	1元	1股

如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

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51(沪市)	买入	1元	2股
363551(深市)	买入	1元	2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3. 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流通股股东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有利于流通股股东充分表达意见,行使股东权利;

(3)如果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相关股东会议通过,无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出

席相关股东会议或是否赞成股权分置改革,均须无条件接受相关股东会议的决议。

四、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